

证券代码：300877

证券简称：金春股份

公告编号：2023-036

安徽金春无纺布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完成非独立董事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没有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安徽金春无纺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7月10日召开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并将上述议案提请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进行审议。

公司于2023年7月26日召开了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同意詹勇先生（简历附后）担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原董事曹松亭先生的原定任期为2021年11月11日至2024年11月11日。截至本公告日披露日，曹松亭先生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通过安徽金瑞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与滁州欣金瑞智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股份2,288,056股，间接持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91%，将继续严格遵守《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及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时所作的相关承诺。

本次董事变更后，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特此公告。

安徽金春无纺布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七月二十六日

附件：

詹勇先生：1982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2013年4月至2021年11月，历任安徽金春无纺布股份有限公司车间主任、总经理助理；2018年11月至2021年11月，任安徽金春无纺布股份有限公司监事。2021年11月任安徽金春无纺布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截至本公告日，詹勇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及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或证券交易所惩戒，未曾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公司法》第146条、《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3条或《公司章程》所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